

## 来安:完成上半年困难人员救助民生工程工作

**本报讯** 今年以来,来安县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民政宗旨,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切实履行兜底保障职责,通过扩大政策宣传,加强资金统筹,推进精准施救,积极实施困难人员救助民生工程,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增强了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加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及时发放保障金,目前该县共有保障对象7680户、12168人,1-6月发放保障金3406.2万元(其中启动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532.72万元)。加强动态管理,今年以来,经审核审批共取消保障对象424人,新增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579人,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强化特困人员供养及机构运行维护。**及时发放供养经费,目前全县共有保障对象2464人,1-6月发放供养经费900.3万元。启动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109万元。强化动态管理,今年以来共新增特困人员70名、取消76名。

**加强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每人每月不低于1050元,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孤儿每人每月不低于1450元,实行动态管理,应保尽保。目前该县共有孤儿98名,其中集中供养孤儿6人、散居孤儿22人,事实无人抚养70人。1-6月发放孤儿保障金68.11万元,启动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2.3万元。

**做好生活无着落人员社会救助。**加大生活无着落人员社会救助力度,根据救助对象实际需求,按照自愿、无偿原则,提供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等救助服务。1-6月已救助流浪乞讨人员62人次(其中站内救助19人次、站外救助43人次),支出救助资金38.3万元。

**完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制度。**对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人员、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困难对象中符合政策规定的残疾人给予生活补贴,基础标准为每人每月70元。1-6月发放8926名残疾人生活补贴483.77万元;对因残疾产生的额外长期照护支出,对象为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每人每月给予60元护理补贴,发放255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94.11万元。

(韩其艳 张书明)



## 凤阳县公安局公安行政处罚告知公告

告知单位凤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告知人 刘道安、吴刚  
被告知人邢小飞,男,1983年7月15日出生,汉族,初中文化程度,户籍所在地安徽省凤阳县小溪河镇小溪河村二队21号,现住安徽省凤阳县小溪河镇小溪河村二队21号,居民身份证号码341126198307156718。职业:凤阳县大明运输公司重型半挂牵引车驾驶员。

告知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现将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告知如下:

经查明:2018年11月2日16时25分左右,邢小飞驾驶未悬挂前号牌的皖MG5929小型轿车行驶到小岗村改革大道3公里500米处时,被执勤交警现场查获。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视听资料等证据证实。

邢小飞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第九十条之规定,拟对你作出罚款二百元,机动车驾驶证记12分的行政处罚。

对上述告知事项,被告知人有权自公告之日起七日内到凤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

被告知人放弃依法享有的权利的,公安机关将根据调查的证据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特此公告。

凤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0年7月7日

受有关单位委托,本公司将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30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 安徽九略拍卖公告

中国拍卖行业A级企业  
(滁州市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机构)

- 1.位于滁州市东大街与南谯路交叉路口东北侧(百姓缘大药房)商业用房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240㎡,起拍价:63.3万元/三年。
- 2.位于滁州市天长东路112号商业用房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30㎡,起拍价:39.6万元/三年。
- 3.位于滁州市天长东路196号(江淮旅社1-4层)商业用房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950㎡,起拍价:27万元/三年。
- 4.位于滁州市南谯北路(原南大街40号)商业用房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180㎡,起拍价:63.3万元/三年。
- 5.乌衣镇天长路房地产三年租赁权,建设面积约313.90㎡,土地面积

约3509.10㎡,起拍价:9.6万元/三年。

6.别克SGM6475DAA1一辆,车牌号:皖M90232,起拍价:6.5万元。

二、拍卖地点:南谯北路594号四楼会议室。

三、登记时间、地点:竞买人携带银行交款单、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于公告之日起至拍卖前一日

17:00前到公司综合办报名登记。

四、展示时间、地点:公告日至拍卖前一日,标的物所在地。

五、竞买注意事项:竞买人1号标的须交纳20万元竞买保证金,2-6号标的须交纳20%(取整)竞买保证金(详细资料请到公司索取,公司网址:WWW.JLPM.COM.CN)。

六、咨询电话:0550-3040909 18905501059。

安徽九略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 滁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滁土公告字[2020]1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滁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以下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挂牌出让,出让宗地范围内原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始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第1号宗地位于藕塘路北侧、黄山路与南京路之间,宗地编号:341102009001GB00401。

第2号宗地位于黄山路东侧、世纪大道与藕塘路之间,宗地编号:341102009001GB00402。

第3号宗地位于藕塘路北侧、黄山路与南京路之间,宗地编号:341102009001GB00400。

具体情况见下表(宗地详细规划指标及要求请见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投资强度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亩)	每年税收(万元/亩)				
1	14068 (折合21.1亩)	工业用地	≥300	≥30	容积率≥1.2;建筑密度≥40%;绿地率≤15%;工业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6%,且建筑面积不大于生产用房建筑面积的30%。	50	237	237
2	35044 (折合52.57亩)	工业用地	≥300	≥30		50	589	589
3	13326 (折合19.99亩)	工业用地	≥300	≥30		50	224	224

### 二、申请人的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者外,均可申请竞买。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申请竞买人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5.申请人竞买保证金银行交纳凭证。

### 四、挂牌时间及地点

挂牌时间:2020年7月27日上午9时30分开始,至2020年8月5日上午10时止。

挂牌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龙蟠大道109号)。

### 五、挂牌方式

本次挂牌方式为增价报价。挂牌地块以整宗净地出让,挂牌成交价即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出让契税等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 六、接受竞买报名时间及地点

竞买申请时间:申请人应于2020年7月15日至2020年8月3日(工作日),到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领取本次挂牌地块的文件资料,提出竞买申请。

报名地点: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龙蟠大道109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322室)

### 七、本次出让的宗地均不设保留底价。

### 八、移交宗地

移交的净地条件:宗地范围内房屋及构筑物拆至室内地坪,宗地内地形高程、所有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以及宗地周边供水、排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地、迁移(或改线)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由竞得人自行处理,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

九、本次出让由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

邮政编码:239000

联系电话:0550-3067800

联系人:朱树凤、伍雁然

网址: http://zrzyghj.chuzhou.gov.cn

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7月7日



# 书香润滁州 阅读常相伴

中书 NATIONWIDE  
图香 READING

阅读能够开阔视野,  
阅读能够增长智慧,  
阅读提升道德境界,  
阅读增强文化自信。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南谯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特约刊登

文明健康·有你有我 | 健康生活

亭翁醉